

附表

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約用人員及業務助理支給報酬標準表

報酬薪點	職責程度	所具知能條件	附 註
四二四	<p>在重點監督下，運用極為專精之學識獨立判斷，辦理技術或各專業方面綜合性甚繁重事項之計劃、設計、研究業務。</p>	<p>一、國內外研究院所畢業得有博士學位者。</p> <p>二、國內外研究院所畢業得有碩士學位，並具有與擬任工作相當之專業訓練或研究工作二年以上著有成績或具有與擬任工作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四年以上者。</p> <p>三、國內外大學畢業，並具有與擬任工作相當之專業訓練或研究工作三年以上著有成績或具有與擬任工作工作經驗者六年以上者。</p> <p>四、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程度相當之訓練或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p>	<p>一、約用人員及業務助理應具有本表所列報酬薪點所應具有之知能條件之一。</p> <p>二、本表薪點折合率依行政院年度函頒之聘僱人員酬金薪點折合率核計支給。</p>
三七六	<p>在重點或一般監督下，運用頗為專精之學識獨立判斷，辦理技術或各專業方面繁重事項之計劃、設計研究業務。</p>	<p>一、國內外研究院所畢業得有碩士學位，並具有與擬任工作相當之專業訓練或研究工作一年以上著有成績或具有與擬任工作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二年以</p>	

報酬薪點	職責程度	所具知能條件	附註
		<p>上者。</p> <p>二、國內外大學畢業，並具有與擬任工作相當之專業訓練或研究工作二年以上著有成績或具有與擬任工作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四年以上者。</p> <p>三、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程度相當之訓練或工作經驗者。</p>	
三二八	<p>在重點或一般監督下，運用頗為專精之學識獨立判斷，辦理技術或各專業方面繁重事項之計劃、設計、研究業務。</p>	<p>一、國內外研究院所畢業得有碩士學位者。</p> <p>二、國內外大學畢業，並具有與擬任工作相當之專業訓練或研究工作一年以上著有成績或具有與擬任工作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二年以上者。</p> <p>三、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程度相當之訓練或工作經驗者。</p>	
二八〇	<p>在一般監督下運用專業學識獨立判斷，辦理臨時性之行政技術或各專業方面甚複雜之工作。</p>	<p>一、國內外大學畢業者。</p> <p>二、國內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三個月以上或一年以上之經驗者。</p>	

報酬薪點	職責程度	所具知能條件	附註
		<p>三、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並具有與擬任工作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六個月以上或二年以上之工作經驗者。</p>	
二五〇	<p>在一般監督下運用稍為專業之學識辦理臨時性行政技術或各專業之複雜工作。</p>	<p>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三個月以上或一年以上之工作經驗者。</p>	
二二〇	<p>在一般或直接監督下，運用基本學識或初步專業學識辦理臨時性稍複雜之例行性工作或初級技術工作。</p>	<p>高級中等學校畢業者。</p>	